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高琪萱

電話：03-3322101#7467

電子信箱：06612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終字第11200859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20085903_ATTACH1.doc)

主旨：檢送桃園市青少年國樂團112年第二次團員甄選簡章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青少年國樂團112年營運實施計畫及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112年8月30日文國學字第1120006810號函辦理。

二、本案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一)甄選對象：

- 1、就讀本市高中職、國中、國小高年級具有國樂基礎之青少年。
- 2、就讀外縣市高中職、國中、國小高年級但設籍本市具有國樂基礎之青少年能配合本團排練並經甄選合格者，得錄取為該團團員。

(二)報名時間及方式：112年10月16日(星期一)至18日(星期三)，請將報名表、個人簡歷電子檔電郵至 ta530333@mail.wcjhs.tyc.edu.tw憑辦，或於報名期間



之每日下午1時至4時，親洽文昌國中學務處辦理。

(三)甄選時間及地點：112年10月21日(星期六)下午2時起，於文昌國中英語村大樓四樓辦理(330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729號)。

(四)放榜時間：112年10月23日(星期一)中午12時，公告於文昌國中網站，不另行個別通知。

(五)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文昌國中學務處，聯絡電話：(03)3552776轉323。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

